

##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19-116)(以下简称“减持计划公告”)。减持计划公告中披露了持本公司股份10,909,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28%)的股东邓会生,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10,509,7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5826%)。本减持计划将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0)。

截止2020年7月8日,上述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公司于2020年7月9日收到邓会生《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现将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邓会生减持股份进展情况**

##### **1、邓会生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sup>1</sup> (%)
邓会生	集中竞价	2020年1月 17日	11.62	1,494,694	0.2251%
邓会生	集中竞价	2020年1月 20日	11.62	5,105,342	0.7688%
合计				6,600,036	0.9939%

截止本公告日，邓会生实施了部分减持计划，已减持公司股份6,600,0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39%，占拟减持股份总额（拟减持股数的上限）的62.7992%，减持后邓会生仍持有公司股份4,309,7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242%<sup>2</sup>。

## 2、邓会生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sup>1</sup>		减持后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sup>2</sup>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邓会生	合计持有股份	10,909,750	1.6428%	4,309,714	0.6242%
	其中：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10,509,750	1.5826%	3,909,714	0.5663%

注1：公司总股本按照公司2019年11月7日可转债转股后的总股本664,086,121股。

注2：公司总股本按照公司2020年7月8日的总股本690,424,838股。

## 二、其它相关说明

1、邓会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2、邓会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邓会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6,600,03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9939%<sup>1</sup>）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 3、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邓会生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及计划减持时所做承诺如下：

（1）自中装建设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中装建设的股份，也不要求中装建设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公司股份。中装建设上市前本人所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中装建设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

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中装建设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 在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

截止目前，邓会生先生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的各项承诺，未发生减持的情况及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4、邓会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5、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三、备查文件

邓会生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